

国际贸易 概论

高等财经专科学校教材

(第二版)

GJMY
gailun



方士华 主编



DUFEP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高等财经专科学校教材

国际贸易概论

(第二版)

方士华 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概论/方士华主编. —2版. —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0.3

高等财经专科学校教材

ISBN 7-81044-086-1

I. 国… II. 方… III. 国际贸易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50241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网 址: <http://www.dufep.com.cn>

读者信箱: dufep@mail.dlptt.ln.cn

大连理工大学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10 千字 印张: 8 3/8

印数: 18 001 - 26 000 册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2 版

2000 年 3 月第 3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李 彬

责任校对: 刘铁兰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单振敏

定价: 12.00 元

编审说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高等财经专科学校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写说明

《国际贸易概论（修订本）》是财政部统编教材之一，适用于全国高等财经专科学校各专业国际贸易课程的教学，也可供外经、贸业务人员和广大经济工作者学习和参考。

本书（第一版）出版发行以来，在全国高等财经专科学校试用，获得好评，并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随着世界贸易和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变化，有必要对本书进行更新、补充和完善，使之更加贴近现实，更适应于本教材特定的层次和阅读对象以及素质教育的要求。在财政部全国财政干部培训中心的组织下，我们全力进行了此次编写工作。

全书内容包括贸易理论和实务。在保持原有的理论性与操作性相结合，实用性和可读性相结合以及简明直观等特色的基础上，在国际贸易理论部分，体现了知识与国际贸易的联系，对国际分工与世界市场做了适当的强化，并对世界贸易组织部分增加了一些内容。在国际贸易实务方面，以进出口贸易合同为核心，从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基本条款、国际货物买卖的交易程序和国际货物买卖的交易方式三方面来展开，适当增加有关实例；在支付方式上增加了保理业务，使实务部分内容更具操作性和实用性。此外，在各章后面附了主要概念和思考题，便于读者复习和掌握要点。

全书共分九章，第一章、第二章为国际贸易基本原理，第三章、第四章为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第五章至第九章为国际贸易实务及国际贸易交易方式。体系结构简洁、紧凑，囊括了国际贸易理论和实务的基本内容。

本书由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方士华担任主编，集美大学财经学院曾卫峰、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程丽萍参加编写。各章的执笔者（按章次顺序）分别为：程丽萍（第一、二、四章）、曾卫峰（第三、五、六章）、方士华（第七、八、九章）。全书由方士华提出编写大纲，并对全书进行修改、总纂和统稿。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参考并吸收了国内外一些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及其文献资料，特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财政部培训中心教材编审室的大力支持和东北财经大学徐景霖教授的悉心指导，并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谨在此表示我们诚挚的谢意。

国际贸易理论和实务是一门不断发展的学科，本身就包含着探索 and 追求。限于编者的学识和水平，本书如有不当之处，敬请专家和读者不吝指教。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述.....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含义与分类.....	1
第二节 国际服务贸易	14
第三节 国际技术贸易	22
第四节 国际贸易的发展特点与趋势	31
第二章 国际分工与世界市场	39
第一节 国际分工	39
第二节 世界市场	51
第三章 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	60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政策概述	60
第二节 关税措施	65
第三节 非关税壁垒措施	78
第四节 国际贸易中的其他政策措施	86
第四章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96
第一节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概述	96
第二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102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	109
第五章 国际贸易交易条件（一）	121
第一节 商品的名称、品质、数量和包装.....	121
第二节 商品的价格.....	133
第三节 国际货物运输.....	148
第六章 国际贸易交易条件（二）	160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160

第二节	国际贸易贷款的收付·····	166
第三节	检验、索赔、不可抗力和仲裁·····	180
第七章	国际贸易交易准备与交易磋商·····	191
第一节	出口交易前的准备工作·····	191
第二节	进口交易前的准备工作·····	197
第三节	交易磋商的形式与内容·····	199
第四节	交易磋商的环节·····	201
第八章	国际贸易合同签订与合同履行·····	211
第一节	书面合同的签订·····	211
第二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214
第三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226
第九章	国际贸易交易方式·····	232
第一节	包销与代理·····	232
第二节	易货贸易和补偿贸易·····	238
第三节	对外加工装配业务·····	240
第四节	商品交易所·····	243
第五节	寄售与展卖·····	250
第六节	招标和投标·····	254
参考书目	·····	260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述

内容提要

要学习国际贸易，首先要了解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本章在介绍国际贸易基本概念的基础上，系统地阐述了国际技术贸易和服务贸易的概念、内容和发展状况；通过介绍现代国际贸易的基本特点，分析了今后国际贸易的发展趋势。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含义与分类

一、国际贸易的含义

国际贸易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世界各国 (地区) 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活动，包括进口和出口两个方面。从一个国家的角度看，这种交换活动称为该国的对外贸易 (Foreign Trade)；从国际范围看，世界各国 (地区) 对外贸易的总和，就构成了国际贸易，亦称世界贸易 (World Trade)。

对国际贸易的含义，我们可从以下几方面来理解：

1. 国际贸易是不同国家之间的商品交换。它的产生与发展是以国家的存在为前提的，没有国家就不会有国际贸易。因为国际贸易的产生必须具备两个基本条件：(1) 有剩余产品可供交换；(2) 商品交换要在各自为政的社会实体 (即国家) 之间进行。因此，从根本上说，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扩大，是国际贸易产生和发展的基础。由此我们可以得出，国际贸易是

一种历史的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经济现象。它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不断扩大和发展。

2. 国际贸易是各国生产在流通领域中的延伸（商品流通超越了国界），是再生产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对再生产过程起着积极或消极的作用。一个国家国际贸易搞得越好，就可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加速扩大再生产的进行。

3. 国际贸易是世界各国在经济上、科学技术上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的主要表现形式之一，是各国进行国际分工的纽带。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和国际间经济联系的增强，在当今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能够游离于国际贸易环境之外而很好地生存。

4. 国际贸易已成为衡量国民经济建设发展程度的标准之一。随着国际贸易内涵的不断丰富和扩展、规模和范围的不断扩大、方式的日趋多样化，今天的国际贸易已不再是简单偶然、可有可无的物质交换，也不仅是调剂余缺、互通有无的平衡措施，而是各国发挥比较优势、参与国际分工、加速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5. 国际贸易所反映的不仅仅是实物商品和非实物商品（技术和服务等）的交换关系，它还可通过贸易利益的分配，来反映不同国家之间、集团之间，甚至企业之间的经济地位和政治外交关系。

二、国际贸易发展简史

国际贸易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历史上最著名的东西方贸易是古代的波斯商人将中国的丝绸从长安，经过河西走廊、帕米尔高原、阿富汗、伊朗、土耳其运到罗马帝国，即通过丝绸之路进行贸易。然而，那个时期各国的经济均以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商品交换，特别是国家之间的贸易是偶然的、局部的和有限的。真正意义上的国际贸易是在资本主

义生产方式产生以后才出现的。

从16世纪到18世纪中叶，工场手工业时期，由于西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美洲大陆的发现，新航线的开辟，使得西欧各国和世界其他各地的贸易日益频繁地进行，这一时期的一条贸易航线是：西班牙、荷兰、英国和法国的奴隶贩子，在非洲大肆猎捕黑人，将他们贩运到美洲，提供奴隶劳动力，再将美洲的黄金、木材、烟草、棉花运到欧洲，将欧洲的纺织品、金属制品、酒和其他各种消费品运到美洲。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三角贸易”。另一条航线是：欧洲和亚洲的贸易。欧洲商人将亚洲的香料、丝绸、茶、蓝靛染料和纺织品贩运到欧洲，将欧洲的金属制品、纺织品和其他各种消费品贩运到亚洲。这一时期的贸易是建立在工场手工业的基础上的，由于生产力发展的局限性，还未出现真正的国际分工，商品的交换着眼于使用价值，具有互通有无的性质。而且在其他各方面都有局限性，在地域上仍然是有限的，只是部分国家、部分地区，在商品种类上，只有一小部分商品参加贸易。这一时期还未形成统一的世界市场，世界市场只是处在萌芽时期。

18世纪后半期到19世纪中叶，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欧洲和美洲一些国家先后完成了工业革命，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巨大的飞跃，国际分工从工业和农业之间的分工向工业内部的垂直分工发展，从而极大地推动了国际贸易的发展。这一时期的贸易地域已经发展到世界上大部分国家和地区。机器工业的廉价产品加上大炮轰开了一个又一个国家的大门，过去那种地方的、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的自然经济逐步瓦解，各种洋货充斥着这些国家的市场。同时，资本主义生产的特征是扩大再生产，不断扩大的生产规模与国内相对狭小的矛盾，更迫使资本家必须向外寻找商品销路，开拓国外市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

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① 因此相当大的一批商品参加了国际贸易。

19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后，垄断资本不仅控制了生产领域，也控制了流通领域的对外贸易，宗主国利用垄断价格，通过不等价交换，对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的剥削掠夺进一步加强，帝国主义国家之间争夺销售市场、原料产地和投资场所的斗争愈演愈烈，国际贸易成为垄断组织追逐最大限度利润的手段，直至引发两次世界大战。

在资本主义时期，由于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和国际分工体系的建立，逐步形成了无所不包的资本主义世界市场。与此同时，资产阶级建立了一整套国际经济贸易秩序，国际贸易的规模是前资本主义时期所无法比拟的。但是，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各国的经贸关系是在强国压迫弱国、大国控制小国、富国剥削穷国的情况下进行的，是在少数资本主义国家相互争夺、相互勾结的情况下进行的。

三、国际贸易的特点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同属商品交换的范畴，都是通过商品交换活动来实现商品的价值。两者的区别在于：国内贸易是发生在一国内部或国民经济范围内的商品交换活动；国际贸易是越过国界，超出国民经济范围进行的商品交换活动。国界为两者划出了明确的界限。在国际范围内，由于各国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不同，社会经济制度不同，从而执行的经济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也不同，因此，国界在客观上成为一种阻碍商品流通的因素。超越国界进行的商品交换，把各国的国民经济联结成了一个世界范围的互相联系、互相依赖的经济整体，而国界又把这个整体分割成相对孤立的一个个国民经济范围，这是一个矛盾。就是这个矛盾决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 1 版，第 1 卷，254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定了国际贸易具有不同于国内贸易的如下特点：

1. 商品走出国门进入世界市场，由国内的商品交换发展成为世界范围的商品交换。参加贸易的各国，可以互通有无、取长补短。这就为各国的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会，开辟了广阔的场所和前景。另一方面，商品进入世界市场又会遇到国内贸易所不会遇到的各种困难、风险和复杂的课题。例如，各国语言、文化传统、风俗习惯、法律、贸易法规互不相同或相差甚大，贸易障碍、交易困难增多，市场调查、资信调查不易，贸易中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汇兑风险、政治风险）明显增大；同时也会遇到如国际分工、世界市场、商情调研、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分析预测等深层次的各种课题，需要深入研究和解决。因此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更困难、更复杂。

2. 各国之间的劳动分工和生产专业化，使国际间的商品交换成为必要。在国内的生产中，作为生产要素的资本和劳动力，从一个部门向另一个部门流动是比较自由的，这是竞争规律和价值规律得以贯彻的基本条件。但是，在国际间，资本和劳动力从一个国家向另一个国家流动却要受到国界的限制。这是因为，各个国界之内，不但在经济上存在着各种形式的垄断，而且在政治上存在着国家政权，它们执行着不同的经济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措施。例如，建立关税和非关税壁垒，实行有形、无形的贸易管制和外汇管制，对移民规定严格的法律限制等等。这些限制阻碍了资本和劳动力在各国之间的自由流出和流入。即使在实行自由贸易政策的国家之间，这些限制也不能完全取消。这些限制意味着对世界自由竞争的限制，对自由竞争的限制必然导致对价值规律的限制。这就是说，由于国际贸易产生的基础不同于国内贸易，所以在国际贸易中，竞争规律和价值规律的作用也发生了变化。

3. 各国拥有独立的货币制度。货币是商品交换发展的产物。

有了货币作为交换媒介，商品才突破了物物交换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在更广的范围内流通。国际贸易使作为商品交换媒介的货币发展成为世界货币。但是，各国的货币制度并不一致。建立什么样的货币制度属于一国的国家主权，每个国家确定的货币单位名称、含金量、代表的价值和购买力等等，是各不相同的。一国货币在国内可以依靠法律来强制流通，而在国际之间只能依照一定的比率（汇率）同另一种货币进行兑换。

在国际贸易中，由于各国货币制度不同，买卖双方必定有一方要用外国货币进行计价、结算和支付，这就产生了两种货币按照怎样的汇率进行兑换的问题。汇率既是两种货币兑换的标准，又是国际贸易核算盈亏的标准，有了这个标准，商品的国内价格和国外价格才能进行比较，判明是否有利，据以开展国际贸易活动。汇率的变动，不仅关系到贸易当事人的盈亏得失，而且会给有关国家的进出口贸易、国际收支、国际储备、物价、利率、工资水平、国民收入等等带来有利或不利的影响。

4. 各国参加对外贸易活动的有两种主体，执行总体调整职能的国家起着重要的作用。两种主体一是个别主体，即进行具体交易的贸易商（进出口公司、商社等）；二是综合主体，即执行总体调整职能的国家。在汇率已定的条件下，商品的国内外价格可以直接比较。个别主体就是根据这种比较，判明有利的方面，开展具体交易的。处于个别主体地位的贸易商只能了解自己行为的直接后果，如外汇收入、支出多少，盈亏得失大小；而对自己行为的间接后果，如引起汇率变动，以及由此产生的对国民经济和国际经济的错综复杂关系有何影响却无法体察到。

作为个别交易前提的汇率，它的决定和变化是在个别主体的背后进行的。简言之，它取决于个别交易的总和，即一国的进口额和出口额总体收支之间的平衡关系。两者保持平衡，汇率才能稳定。如果超过本国出口能力而继续进口，或者不顾进口状况而

一味出口，都必然导致总体收支失衡，引起汇率或大或小的波动。在这种情况下，个别交易就会失去稳定的核算标准而不能正常进行。于是，国家就需要对总体收支进行调整，重建平衡，使汇率稳定下来。

总体收支的调整要靠国家的力量。即由作为综合主体的国家，采取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各种政策，如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外贸政策及各种措施来实行这种调整。拿货币政策来说，这主要是政府或中央银行采取措施对本国货币流通量进行调节，从而达到银根“紧缩”或“放松”的目的，其作用将影响国民经济各个方面。这样，就为对外贸易的正常进行创造了前提条件。可见，在对外贸易中，国家的宏观调控起着重要的作用。

5. 此外，国际贸易还有一些特点。例如，各个国家执行不同的经济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措施，各国不同的法律、度量衡制度、语言文字、风俗习惯等等。在这些因素的使用上，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更加复杂。深入了解和研究这些方面的情况和知识，对于开展国际贸易是十分重要的。

正是由于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具有更大的复杂性、困难性、风险性，所以要熟练地从事国际贸易活动，必须具备所需的条件和足够的知识水平。这主要包括：要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企业形象；要有灵通的商业信息；要有完善的组织管理机构；要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要有熟练的外语水平；通晓进出口业务中的磋商、签约、货运、保险、报关等办事手续；熟悉有关国家的制度、政策及其在贸易方面的规定；熟悉国际金融和汇兑、结算业务；拥有丰富的商品知识；通晓有关的法律事务等等，所有这些开展国际贸易不可或缺的。

四、国际贸易的分类

国际贸易涉及的范围相当广泛，我们从不同的分析角度，将国际贸易分为不同的种类：

(一) 按货物的移动方向划分

1. 出口贸易 (Export Trade): 指本国向其他国家输出商品或服务的贸易业务, 又称输出贸易。一国在一定时期 (通常为一年) 出口所收入的全部金额称为出口总额或出口总值 (Gross Export Value)。

2. 进口贸易 (Import Trade): 指本国从其他国家输入商品或服务的贸易业务, 又称输入贸易。一国在一定时期 (通常为一年) 进口所支出的全部金额称为进口总额或进口总值 (Gross Import Value)。

3. 过境贸易 (Transit Trade): 由甲国经乙国向丙国运送商品, 对乙国来说是过境贸易, 又称通过贸易。过境贸易分为直接与间接两种。外国商品纯系转运关系经过本国, 不在本国海关仓库存放就直接运往另一国的为直接过境贸易。间接过境贸易是指外国商品运到国境后, 曾存放在海关仓库, 以后未经加工从仓库提出运往另一国。

(二) 按国境或关境划分

1. 总贸易 (General Trade): 是指以国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凡进入本国国境的货物, 不论完税与否, 一律计入进口, 称总进口。凡离开本国国境的货物一律计入出口, 称总出口。总进口额加总出口额, 就是一国的总贸易额。

2. 专门贸易 (Special Trade): 是指以关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关境 (Customs Frontier) 又叫关税领域, 是执行统一海关法令的领土。自由港、自由贸易区、保税仓库都不属关境的范围, 具备这些特区的国家, 其关境小于国境; 当几个国家缔结关税同盟时, 关境包括几个国家的领土, 关境则大于国境。当外国商品进入国境后, 如果暂时存放在海关保税仓库或在其他特区内使用而未进入关境, 一律不列为进口。只有从外国进入关境的商品, 以及从保税仓库提出进入关境的商品, 才列为专门进口

(Special Import)。从国内运出关境的本国商品，以及进口后经过加工又运出关境的商品，则列为专门出口 (Special Export)。专门进口额加专门出口额就是一国的专门贸易额。联合国公布的各国贸易额，一般都注明是总贸易额，还是专门贸易额。

(三) 按商品形态划分

1. 有形商品贸易 (Tangible Goods Trade): 又称有形贸易 (Visible Trade), 凡是具体有形的、看得见的商品的进出口, 都叫做有形贸易。在国际贸易中, 有形商品种类繁多, 通常可分为初级产品和工业制成品两大类。初级产品是指没有经过加工或加工很少的农、林、牧、渔和矿产品; 工业制成品主要指经过工业加工的产品。根据联合国秘书处起草的《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tandard International Trade Classification, SITC), 国际贸易的有形商品根据商品加工的深度不同依次分为 10 大类: (0) 食品和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 (1) 饮料和烟草; (2) 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 (3)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 (4) 动植物油脂及酯; (5) 化学品及有关制品; (6) 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 (7) 机械及运输设备; (8) 杂项制品; (9) 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其中 0~4 类为初级产品, 5~8 类为工业制成品。1988 年国际上正式实施一个新的商品编码制度——《协调商品名称和编码制度》(Harmonized Commodity Description and Coding System), 简称 H.S 编码。它的广泛采用标志着—个国际公认的统一的海关“语言”的产生, 有助于消除各国海关间不必要的分歧, 简化贸易谈判, 使国际贸易统计数据更具可比性。我国海关从 1992 年起采用 H.S 编码制度, 为区别于服务贸易, 有形贸易又称国际货物贸易, 它是国际贸易的重要内容, 是本书论述的重点。

2. 无形商品贸易 (Intangible Goods Trade): 又称无形贸易 (Invisible Trade), 是指非实物形态的服务和技术的进出口, 因为服务和技术是无形的, 看不见摸不着的。无形贸易主要包括运